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ST联翔 公告编号:2026-071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绣家居")	1,000.00万元	1,2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2,200.00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0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绣家居实际发展需要,近期,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盐农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授权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领绣家居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法定代表人	蒋文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4325608559D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6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2887号
注册资本	5,6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家用电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40.57	7,575.84
	负债总额	1,574.71	2,810.66
	资产净额	5,065.87	4,765.18
	营业收入	2,755.96	237.05
	净利润	116.70	-300.6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融资期间、额度与方式:保证人同意为债权人向债务人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自2026年9月10日至2027年9月9日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限额为折合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债务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可循环使用上述融资额度。具体每笔业务的起始日、到期日、利率及金额以具体业务合同、借款借据或相关债权凭证为准。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贴现、承兑、担保、贷款承诺、信用证、进口押汇、出口押汇和保函等。

4、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各保证人无论是同时或分别提供保证,均为连带共同保证关系。保证人为债权人在本合同项下发生的所有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5、保证范围: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等)、融资过程中发生的垫付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付费用和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等。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如因为主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或因债务人操作不当,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属于本合同担保的范围。

6、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领绣家居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保障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运作,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被担保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2,20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04%,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730 证券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9
债券代码:113673 债券简称:岱美转债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岱美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3号),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发行了907.939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90,793.90万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转股期限为2024年1月24日至2029年7月17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78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90,793.9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0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岱美转债",债券代码"113673"。

根据《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本次发行的"岱美转债"自2024年1月2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岱美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5.72元/股。

2024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提议向下修正"岱美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的"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岱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72元/股向下修正为13.3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岱美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暨转股停复牌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因公司实施完毕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6月3日起"岱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9.9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因公司实施完毕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5年6月4日起"岱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3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因公司实施完毕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6年6月8日起"岱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1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岱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岱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6年8月28日至2026年9月10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岱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9.256元/股)。若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仍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岱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将触发"岱美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岱美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岱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赎回"岱美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5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由"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金额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43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6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162,832,896股的比例为0.1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21.20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21.0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27,43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具体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国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票的支持政策,综合考虑公司现有货币资金、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和业务发展等情况,公司拟将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由"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决策程序

2026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内容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且不超过回购实际使用资金的90%;

2、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

3、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本次股票回购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有利于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股份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股票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 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8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公司回购股份注销股东权益被动增加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从二级市场累计回购股份10,098,980股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10,098,98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2.24%。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450,894,159元减少至440,795,179元,公司总股本由450,894,159股减少至440,795,179股。

2、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回购注销部分社会公众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劲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冰玉女士的合计持股比例由46.23%被动增加至47.31%,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均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增持或减持情形,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一、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周劲松;李冰玉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9月9日		
权益变动过程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从二级市场累计回购股份10,098,980股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50,894,159股减少至440,795,179股。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回购注销部分社会公众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劲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冰玉女士的合计持股比例由46.23%被动增加至47.31%(其中,周劲松先生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89%,李冰玉女士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18%),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		
股票简称	劲仔食品	股票代码	003000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请注明)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请注明)比例(%)	
A股	持股数量不变	被动增加1.08%	
合 计	持股数量不变	被动增加1.0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实施回购注销被动增加)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周劲松	合计持有股份	17,232.5527	38.2%	17,232.5527	39.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08.1382	9.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232.5527	38.2%	12,924.4145	29.32%
李冰玉	合计持有股份	3,621.0240	8.03%	3,621.0240	8.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21.0240	8.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1.0240	8.03%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二、备查文件

1.持股变动情况。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7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10,098,98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2.24%。涉及回购注销金额99,991,433.40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50,894,159股减少至440,795,179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09月09日起生效。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不超过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4日、2026年6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及《回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0,098,98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24%,回购均价9.90元/股,最高成交价为10.5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46元/股,成交总金额99,991,433.4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8月31日。2026年9月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及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方式、价格、资金总额及实施期限等相关内容均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内容,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二、股份注销安排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10,098,980股,已回购股份的注销完成日期为2026年09月09日。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50,894,159股变更为440,795,179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833,864	31.68%	142,833,864	32.4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8,060,295	68.32%	297,961,315	67.60%
三、总股本	450,894,159	100%	440,795,179	100%

名称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周劲松	172,325,527	38.20%	172,325,527	39.09%
李冰玉	36,210,240	8.03%	36,210,240	8.21%
合计	208,535,767	46.23%	208,535,767	47.3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劲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冰玉女士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72,325,527股、36,210,240股,分别占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总股本的38.20%、8.03%,合计占比为46.23%。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劲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冰玉女士在持股数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47.31%,增加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控股股东持股数量变化,不涉及增持或减持情形,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公司回购股份注销股东权益被动增加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修改等相关事宜。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0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自行录制+网络文字互动问答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ahccjg@ahccjg.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8月2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录制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自行录制+网络文字互动问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徐荣先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兆忠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蔡芸女士

独立董事:李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hccjg@ahccjg.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晓磊

电话:0551-62187330

邮箱:ahccjg@ahccj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6-019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安徽证监局指导,安徽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7日(周四)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6-020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自行录制+网络文字互动问答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ahccjg@ahccjg.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8月2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录制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自行录制+网络文字互动问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徐荣先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兆忠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蔡芸女士

独立董事:李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09:30-10: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hccjg@ahccjg.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晓磊

电话:0551-62187330

邮箱:ahccjg@ahccj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6-057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29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三路99号东方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29日至2026年9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未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拟非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过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2026年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